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  
**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关联董事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年度薪酬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方式按季度发放；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中的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六、（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相关内容。

**二、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非独立董事（含职工董事）：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办法执行，不单独领取董事

津贴；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所担任的具体岗位和职务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2、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2026年度津贴标准维持税前8万元/年，按季度发放。

3、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应当与市场发展相适应，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相匹配，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

#### **（四）发放办法**

1、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按季度发放。

2、在公司内部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均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公司目标完成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按各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

#### **（五）其他说明**

1、2026年度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收入，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 **三、备查文件**

1、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特此公告。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